



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

	类别	建议
1	名称	新塘镇茶旅文化和基础设施提升项目（采购需求书）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：饶平县新塘镇人民政府 地址：饶平县新塘镇 联系电话：0768-8180136 联系人：许先生
3	中介服务名称	新塘镇茶旅文化和基础设施提升项目（工程监理）
4	对中介服务机构 的资质要求	1.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：具备工程监理市政类乙级及以上。 2. 需要回避的机构：无。
5	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	对该项目提供监理服务。计划在 2026 年内开始施工，建设内容：对全域的居住区域进行整治和提升，包括新建挡土墙、修缮新塘镇文化站、战壕沟、提升绿化配套等，建设地点：饶平县新塘镇，工程预算金额 447.5 万元。
6	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	1. 合同履行地点：饶平县新塘镇 2. 合同履行方式：按照国家相关规范和合同

		约定履行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
8	服务时间	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。
9	验收	具体以合同条款为准。
10	结算方式	具体以合同条款为准。
11	违约责任	具体以合同条款为准。
12	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	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。
13	备注	1.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“合同范本”；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 2.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，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

		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（即表格中的序号 1-10）。 3. 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--	--	--